

证券代码: 002115

证券简称: 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 2024-006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传真、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杭州滨江区火炬大道581号三维大厦公司会议室准时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障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需求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 3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